

# 臺北市民族國小防疫指引修正相關措施說明

依據北市教體字第 1113093373 號函「臺北市各級學校暨教育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教育總指引」辦理。自 111 年 11 月 7 日起，調整校園防疫措施說明：

1. 全校教職員工生：維持每日量測體溫，用餐使用隔板。
2. 全校教職員工生除用餐、飲水、拍照、運動及音樂課之歌唱或吹奏樂器類課程等活動外，維持全程佩戴口罩並維持社交距離。
3. 校外人士入校，回歸正常校安程序辦理(換證進出)；進入校園仍維持手部消毒及全程佩戴口罩等防疫措施。
4. 志工家長：視同學校工作人員，學生在校(園)期間，經學校認定有入校(園)必要者，依「相關人員入校防疫整備」應接種 COVID-19 疫苗 3 劑；倘未完整接種 3 劑者，須每週出示 1 次快篩或 PCR 陰性證明。
5. 同住家人確診(居隔 0 日+自主防疫 7 日)，7 天自主防疫期間無不適無症狀者，自確診者第 0 天(快篩陽)起每 2 日提供 1 次自費快篩陰性證明者，可入校上班上課。
6. 接觸者對象(同班同學及導師)，學校提供 1 人 1 劑快篩試劑，快篩陰性無症狀者可上學，如有症狀應盡速就醫。(D0 為最後接觸日 D2 到校前完成快篩)
7. 自 111 年 11 月 14 日起確診者居家照護隔離天數由 7 日改為 5 日，隔離滿 5 日者，免快篩即可入校上班上課，並進行 7 日自主健康管理並遵守相關防疫規範。
8. 相關規定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總指引進行調整並公告。

民族國小防疫小組敬啟 111.11.07